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晶科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85,34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30.86%，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含本次）60,000 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 70.31%，占公司总股本的 21.70%。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6月3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晶科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集团”）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公司60,000万股限售流通股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晶科集团	是	60,000	是	否	2020/06/02	2020/12/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花木支行	70.31%	21.70%	借款质押增信

注：晶科集团本次质押主要为其前期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花木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所做的质押增信，不涉及新增融资。

2、质押股份不会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截至公告披露日，晶科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晶科集团	60,000	30.86%	0	60,000	70.31%	21.70%	60,000	0	25,34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晶科集团不存在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未来半年到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60,00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70.3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1.70%，主要用于前期债务融资的增信，该债务的余额为9.17亿港币。晶科集团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其自有及自筹资金。目前晶科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偿债风险。

2、晶科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包括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4、截至目前，晶科集团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的风险，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后续如出现风险，晶科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补充质押等措施加以应对。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化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 06月04日